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对 2024 年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职责范围内的全面监督及检查。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1	2024/04/25	第六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8/27	第六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2024/10/8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	2024/10/28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4/12/23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内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等各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派出监事列席了报告期内的 9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并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各项决议。董事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忠于职守、工作勤勉，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情况

2024 年监事会通过审核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检查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听取

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与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对内部控制有关事项说明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并实行比较规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进行了持续的监督和跟踪检查。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全面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了公司决策的有效执行和公司运营的稳定推进。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

（六）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切实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并仔细检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关于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的制度，并且这些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述制度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在敏感时期及时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对内部信息进行保密，有效防范了违规事项的发生。

三、监事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全程出席了 2024 年各次股东大会，并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在履职过程中，监事会成员通过审阅财务报告和积极开展调研检查等方式，从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以及购买资产、关联交易和内部控制等多个方面扎实开展监督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规定，实施程序正确，各项议案、报告的通过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的工作条件良好，能够获得充分的信息支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四、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积极探索、不断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深入认真地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

体系。加强与董事会、经理层的工作沟通与交流，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促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利益。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监事会将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全面、深入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定期向公司了解详细情况，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对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进行重点关注和跟踪。

同时，监事会将持续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公司所委托的会（审）计事务所的密切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资源，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重点聚焦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严格的检查，及时发现并防范潜在的经营风险。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积极组织监事会成员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始终坚守职业操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